

臺南市政府民政局 函

地址：70801臺南市新營區民治路36號
承辦人：邱武祥
電話：06-2991111#6627
傳真：06-6333412
電子信箱：opp123456@mail.tainan.gov.tw

受文者：臺南市山上區公所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09年3月24日

發文字號：南市民區字第1090376999號

速別：普通件

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：

附件：臺南市各里辦公處防疫獎懲實施計畫、臺南市世界之最列表、計畫書
(0376999A00_ATTCH1.pdf、0376999A00_ATTCH3.pdf、0376999A00_ATTCH4.odt)

主旨：檢送「臺南市獎勵區里配合嚴重特殊傳染性肺炎(COVID-19)防疫政策實施計畫」乙份，請查照。

說明：

一、市府於嚴重特殊傳染性肺炎(COVID-19)防疫期間，為配合中央政策，鼓勵各區里於防疫期間積極推動防疫措施，特訂定本計畫，先予敘明。

二、本計畫臚列重點如下：

(一)申請對象：各區公所、里辦公處。

(二)獎勵事項：

1、積極協助居家檢疫工作者。

2、協助資助或發放防疫物資者（如口罩、消毒用品…等）。

3、配合環境衛生整理者。

4、其他提供有助於防疫工作者。

(三)獎勵措施：

- 1、結合本市「世界之最」景點旅遊辦理社區觀摩，提供100案，每案最高新台幣（下同）2萬5,000元。（搭乘遊覽車須於疫情緩和期間）
- 2、推行防疫有功者頒發特別獎項。
- 3、列入績效考核。

（四）不配合防疫政策造成防疫破口者：

- 1、酌減核給地方發展專案經費。（如：健康生活、特殊節慶活動…等經費）
- 2、里、鄰長不列入表揚名單。

三、檢附「臺南市世界之最列表」、「計畫書」各一份。

正本：臺南市各區公所

副本：本局會計室、區里行政科

